



联合 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3)/5
19 August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三届会议
1999年11月15日至26日，累西腓
临时议程项目8

《公约》的实施情况

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包括对
区域方案的支持

秘书处的说明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一、导 言.....	1 - 4	2
二、支持在非洲履约的措施.....	5 - 26	3
三、支持在亚洲履约的措施.....	27 - 32	6
四、支持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履约的措施.....	33 - 41	8
五、支持在地中海北部和其他欧洲地区履约的措施	42 - 45	10

附 件

1998年秋季至1999年秋季秘书处参与 的主要国家、分区域和区域会议.....	12
---	----

一、导言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收到了 ICCD/COP(2)/5 号文件,该文件报告了自 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7 月期间秘书处支持或参与的有关实施《公约》的活动。本说明提供了有关秘书处在 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为确保继续支持受害缔约方所采取的措施的资料。这些措施采取了财政和技术援助的形式,绝大部分援助通过大会第 47/188 号决议所设信托基金得到的捐款予以确保。缔约方在国家、区域、分区域各级制订的方案在许多情况下已经拟订完毕,必须通过缔结伙伴安排予以筹资。

2. 执行进程初步阶段所获得的进展可能比预料到的要慢,这是由于管理跨部门和参与性制订方案的做法相当复杂所致。在国家一级,联络中心已经体制化,能带头开展进一步的安排,以改进对实施《公约》进程的认识和协调,这点还需要得到某些重要部门委充分注意。国家协调委员会支持的国家联络中心在许多情况下还努力鼓励扩大民间社会的参与。联络中心尤其需要审查与其他可持续发展战略方案框架的联系,并筹措起码应有的资金。在联合国系统的帮助下在若干国家内举行了国家论坛,并于 1999 年 3 月在马里举办了圆桌会议。必须计划召开下一轮的圆桌会议,为其他国家解决国家行动方案的财政需求。

3. 大部分活动显然是在国家一级开展的,一些国家报告了在建立《防治荒漠化公约》扶持框架方面取得了进展,其中包括科学技术援助;立法措施;税收制度、土地使用和拥有权方面的优惠政策;和对权利下放管理和私有化方面的支持。在国际一级(分区域、区域和区域之间),缔约方为了谋求规模经济,建立了区域间合作讲坛或者拟订了主题方案网络,但是发达国家缔约方有关科学机构的参与和财政支持尚未充分实现。

4. 秘书处在本说明内所列的资料仅说明了实施进程的一部分。打算一一载录各缔约方,有关国际组织和非政府方面所作的评估。把重点放在秘书处通过参与或者通过财政援助作出贡献的具体活动方面。既没有描述《公约》执行情况的全貌,也没有说明执行情况的总的的趋势。总之,文件 ICCD/COP(2)/5 第 4 段内明确载进的过渡时期所获得的经验现已得到确认:受影响的国家缔约方必需精简自然资源管理的多种战略规划框架;将要求多边机构和捐助机构在国家一级上更加明确地予以响应,设法达成伙伴安排以便确实取得必要的资助;必需继续设法将资源更加直接地

输送到当地一级，尽可能地利用《防治荒漠化公约》，将其作为一个协作框架，把另一些可持续发展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实施进程落实到基层一级。

二、支持在非洲履约的措施

5. 所有非洲国家目前已批准《公约》。这明确表明了非洲对《防治荒漠化公约》进程的承诺。非洲国家缔约方提交给缔约方会议第三次会议的国别报告清楚地论述了为实施《公约》所采取的措施(见 ICCD/COP(3)/5/Add.2)。

6. 在国家一级，非洲各国目前正在制订和实施国家行动方案，分别处于下列活动的不同阶段：宣传和提高认识、全国范围的磋商进程、国家论坛、和制定和实施方案。

7. 在宣传和提高意识方面，同时采用各种各样的战略向利害关涉方进行宣传，以引起他们的注意。已经在大约 40 个国家内举办了全国宣导会，之后在各个层次发起了提高认识的运动、咨询会和研讨会，并采用了教育材料。《防治荒漠化公约》的材料已经翻译成地方语言，并为社区一级的宣导人员编制了宣传画、戏剧和歌曲。

8. 大多数国家承认它们需要继续进行宣传、引导和教育的工作，以使全体人民切实参加防治荒漠化的工作。在大多数国家内，妇女参加这一进程的情况仍然低于所预期的水平。妇女群组参加防治荒漠化工作的重要性再强调也不过分。秘书处将继续帮助加强社区妇女群组的能力建设。

9. 非政府组织也正在开展与各国政府的合作，以支持国家行动方案。

10. 就旨在拟订国家行动方案的参与及磋商机制而言，几乎所有的非洲国家都已经建立了设有国家指导委员会、联络中心秘书处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体制机构，所有这些机构都是多学科和跨部门的机构，由政府的各个部门、高等教育和研究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社区组织、私营部门和捐助界派员参加。

11. 至今已有 20 个国家举办了国家论坛，批准和通过它们按照《公约》所强调的参与和磋商方法拟订国家行动方案，有 4 个国家打算在 1999 年第四季度举行首次国家论坛。

12. 一些国家举办了环境筹资部门圆桌会议，向捐助界介绍了国家行动方案的首要考虑因素，多半纳入国家环境行动计划(环境计划)予以供资，从而进入实施阶段。在这方面，值得一提的是，若干国家把国家环境行动计划和国家行动计划这两个进程结合起来制成一个方案。那些已经详细制订国家环境行动计划的国家则把这个计划和国家行动方案紧密联系起来。

13. 许多国家正在制订协作机制，主要着眼于在地区和社区一级协调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气候变化公约》和《防治荒漠化公约》(参看文件 ICCD/COP(3)/9)。

14. 在东部非洲和南部非洲，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在帮助其各自成员国制订和协调国家行动方案，以及确实优先执行领域方面发挥了重大的作用。由于难以使外部伙伴对国家行动方案进程中所涌现的需求作出妥适的反应，若干国家正考虑指派选定的国家作为“排头兵”，在国家行动方案进程中协调伙伴关系并促使更多的伙伴参与这一进程。

15. 在分区域一级，已为制订进一步的分区域行动方案进行了各种各样的磋商。

16. 在西非，已经指定撒哈拉地区国家常设抗旱委员会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这两个有关的分区域政府间组织作为制订和实施西非防治荒漠化分区域行动方案的联络中心。目前已采取了文件 ICCD/COP(2)/5 内提到的 5 个步骤中的 4 个步骤：最后一个步骤已在 1999 年 5 月进行，负责农业和环境的部长理事会通过了这一方案。剩下的最后一个步骤也即将进行，包括乍得在内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国家首脑会议将通过这一方案，并制订发起实施阶段的战略。

17. 在北非，1999 年 7 月审查了分区域行动方案的第一份草案。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阿布联)及其成员国将于 1999 年 9 月在阿尔及尔举行一个分区域论坛，审议和通过这个方案。

18. 作为分区域一级实施《公约》工作的一部分，一些马格里布和萨赫勒国家正在推动边界地区一些试验性项目，以期以更有效的方式管理共同享有的自然资源。如文件 ICCD/COP(2)/7 内所提到的那样，1996 年 8 月在瓦加杜古举行的会议已经确定了可能的场地和拟订此类项目的方式。至今，在秘书处和以下边界地区的其他有关伙伴的支持下已制订了 6 个跨国界试验性项目。这些边界地区是：塞内加尔/毛里塔尼亚、马里/毛里塔尼亚、马里/阿尔及利亚、马里/布基纳法索、阿尔及利亚/

突尼斯、尼日尔/布基纳法索。区域和国际一级的各种各样的伙伴已表示有意支持实施这些项目。

19.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继续制订分区域行动方案优先领域内的具体项目。例如，已经制订控制土地退化和荒漠化的社区能力建设项目，提请某些合作伙伴资助。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还在寻求支助，以期实施早期警报方案和经过修订的 Kalahari-Namib 行动计划。1998 年 11 月，举行了一次分区域会议审议和批准多学科科技咨询委员会拟订的一年期方案，以便为在南部非洲实施《公约》提供科学基础。

20. 在东非，政府间抗旱管理局开展了三项重大活动，这三项重大活动是制订环境和粮食安全、可更新能源资源和水资源管理领域内的优先项目。这些活动是政府间抗旱管理局成员国根据国家间抗旱管理局分区域行动方案商定的九个优先领域的一部分。

21. 在区域一级，根据 1997 年 3 月举行的关于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和在非洲继续执行环发会议结果的泛非会议，秘书处同非洲与国际机构以及发展合作伙伴进行合作，继续帮助非洲专门机构制订区域行动方案。

22. 泛非会议建议，以 7 个主题讲习会为基础制订区域行动方案。各讲习会应集中讨论该地区最关心的主题。这些讲习会的主要目的是在所有优先领域内创建有效的网络。

23. 在这阶段，已举行了 6 个这一类的讲习班。文件 ICCD/COP(2)/5 内提到的在第二次缔约方会议之前举行的 4 个讲习班是：(a) 生态监测、自然资源测绘、遥感和早期警报系统；(b) 农林业和土壤保持；(c) 合理利用牧场和发展饲料作物；和(d) 促进新的和可再生能源资源及技术。第五和第六次讲习会涉及对非洲国际河川、湖泊和水文地质流域的统筹管理以及可持续的农耕制度。第 7 次和最后一次讲习会将在第三届缔约方会议之后举行，讨论如何促进扶持环境和能力建设。

24. 1998 年 11 月在突尼斯举行的非洲地区会议上对这些讲习会进行了首次审查。召开第三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将于 1999 年 9 月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地区会议上举行对所有 7 个讲习会成果的确认论坛。

25. 非洲各专门机构要求秘书处加快确定为实施行动方案拟议建立的各网络的机构联络中心。已定于 1999 年 9 月在内罗毕举行的非洲地区会议为指定联络机构。将在主题讲习会期间确定网络的运作方式和联络中心的作用。

26. 最后，务必记得非洲也发起了建立地区协调单位的进程，其主要目的是支持地区行动方案在地区一级贯彻实施《公约》，确保 7 个主题讲习会网络之间的交流与合作。1999 年 5 月议定了体制安排，在住房机构、非洲发展银行和秘书处之间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地区协调股将在第三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开始业务活动。

三、支持在亚洲履约的措施

27. 在国家一级，所有国家都已经指定了国家联络中心，分别处于制订和实施其国家行动方案的各个不同阶段。许多国家正在根据《公约》审查和更新现有的规划文献。1999 年 5 月 22 日至 23 日，在伊斯兰堡举办了在巴基斯坦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全国讲习班。1999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2 日在也门举办了审查防治荒漠化和土地资源退化的全国行动计划的全国讲习会，并在 1999 年 6 月 6 日至 11 日举办了地区社区磋商。1999 年 9 月将在印度尼西亚和斯里兰卡举办防治荒漠化的全国宣传会议。定于 1999 年 9 月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万象市举行有关实施荒漠化公约的全国讲习班。这些事件显示：在各种各样的生态气候条件下，亚洲缔约方愿意以《荒漠化公约》作为防治土地恶化、荒漠化和干旱的参考框架。

28. 秘书处继续对吉尔吉斯斯坦提供体制方面的支持，以加强该国制订防治荒漠化国家行动方案的能力。秘书处也将对中亚其他四国给予同样的体制性支持。这些项目的目的是在开展全国行动方案进程中促进政府和非政府人员之间的协调。

29. 在分区域一级，已经开展了下列活动：

(a) 1998 年 9 月 14 日至 16 日在马斯喀特举行的国际专家小组会议已商定进一步拟订由以下组织编写的方案提议草案：阿拉伯干旱地带和干燥地区研究中心(阿拉伯中心)、国际干旱地区农业研究中心(国际中心)和阿拉伯地区及欧洲环境与发展中心(阿欧中心)。目前，全球机制正在和《荒漠化公约》秘书处进行合作，为西亚一个分区域行动方案审查这一建议，以期在资金筹措方面达成国际协商一致意见。在和有关国家与机构进行磋商之后，已计划举办一个分区域讲习会，为支持分区域行动方案的最后定稿议定伙伴安排；

- (b) 1998 年，秘书处会同防治荒漠化和抗旱办事处(萨赫勒办事处)在哈萨克斯坦为来自中亚洲各国的全国协调机构举办了能力建设讲习班(由萨赫勒办事处提供资金)。对联合国系统的驻地协调员的促进者作用取得了一致意见。作为这一讲习所的后续行动，秘书处正与联合国训研所合作制订一个为中亚洲各国开授防治荒漠化国际培训课程的项目；
- (c) 秘书处也为在土库曼斯坦举行的中亚洲《防治荒漠化公约》和《生物多样化公约》研讨会分担工作。秘书处应与会者的要求，正和感兴趣的伙伴倡议拟订分区域行动方案，其目的是协调在咸海流域防治荒漠化的主动行动；
- (d) 在开发计划署和东北亚森林论坛的协助下于 1999 年 7 月 19 日在汉城举行了在东北亚防治荒漠化讲习会，讨论了包括中国、蒙古和朝鲜半岛的东北亚洲荒漠化问题。这个讲习会研讨了荒漠化对分区域的影响，还讨论如何在分区域内进行协作的问题；
- (e) 东南亚各岛国愿意合力解决《防治荒漠化公约》之下土地使用、干旱和水源稀少的问题，秘书处将与其他有关机构进行磋商，为解决各岛国所关注的问题制订一项提议。

30. 秘书处正在国家一级积极支持中亚的非政府组织。秘书处对以下各国的非政府组织提供了机制性支持：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蒙古。体制性支持能够为这些国家奠定基础，广泛开展对防治荒漠化进程的宣传，鼓励联网，在所有利害关涉方之间交流资料。它帮助非政府组织全力推动国家行动方案进程，并且鼓励采用卓有成效的方法防治土地退化。

31. 在区域一级，亚洲国家取得了巨大的进展：

- (a) 制订亚洲区域行动方案的国际专家小组会议在联合国亚太经社委员会的协助下于 1998 年 11 月 10 日至 13 日在泰国曼谷举行。该会议讨论了由 6 个主题方案网络组成的有关亚洲区域行动方案的框架、时限和体制安排，特别讨论了亚洲地区荒漠化监测和评估网络(TPN1)、农林业和土壤保持(TPN2)以及牧场管理和沙丘固化(TPN3)。并提议在 1999 年下半年举办 TPN 1-3 的发起会议。还一致同意建立类似于其他区域之区域协调股的区域支持设施；

- (b) 1999年7月26日至27日在中国北京举行了TPN1的发起会议，商定了网络的机制和方案安排。将于1999年9月和10月分别在印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举办TPN2和3的发起会议，但这将取决于进一步的磋商能否适时取得资金；
- (c) 为了审查国家和区域一级的进展情况，定于1999年7月24日至25日在中国北京举办第二次亚洲《防治荒漠化公约》联络中心会议。批准了关于制订和实施TPNs的决定，并且审议了亚洲各国提交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审查的国情报告的编写问题以及第三届缔约方会议议程上的另一些问题。

32. 在区域间一级，必须报告如下活动：

- (a) 尽管按照1997年塔什干区域间会议的要求正在制订中亚、外高加索和东欧各国防治荒漠化的区域间行动方案，但由于一些东欧国家没有参加《公约》而延误了进一步的发展；
- (b) 1999年7月22日至23日在北京举行了早期警报系统亚非技术讲习会。来自两个地区的专家出席了讲习会，交流了有关防治荒漠化和减缓旱情的早期报警系统的经验，并且讨论了两个地区如何在这个领域进行合作。

四、支持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履约的措施

33. 在国家一级，该地区所有国家目前都指定了一个全国联络中心。一些国家更进一步，已经建立了全国或多学科的委员会来解决土地退化和干旱的问题(例如巴巴多斯和牙买加)。另一些国家则努力把土地退化和《防治荒漠化公约》在解决这些问题中的作用纳入正式环境教育的课程。制订国家行动计划和提高对土地退化问题认识的方案仍在继续进行，并开设了提高国民认识的讲习班和研讨会。

34. 在审查阶段，又有5个国家开始制订其国家行动方案。这些国家是：巴巴多斯、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和牙买加。在海地(该地区受影响较严重的国家之一)已经在秘书处的帮助下设立了一个小型的协调单位。该单位的主要目标

是为该国制订国家行动方案。该地区其他各国继续致力于实施其国家行动方案。这个进程在整个地区普遍形成势头。

35. 在阿根廷，秘书处帮助非政府组织“Los Algarrobos”举办有关《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贫困和性别问题的讲习班。

36. 在分区域一级，支持在阿根廷、玻利维亚和巴拉圭之间继续开展 Gran Chaco Americano 项目。目前特别注重支助中美洲国家，特别是 Mitch 飓风的受灾国。正在和全球环境基金讨论为东加勒比分区域和 Hispaniola 岛制订和实施项目的问题。

37. 在区域一级，已经在墨西哥环境署区域办事处设立了一个区域协调单位。该区域各国积极支持建立区域荒漠化和干旱的信息网络(荒旱网络)，其中包括：

- 为一个网页拟订所有基本概念；
- 建立这一网页；
- 创建防治拉美荒漠化论坛。这是荒旱网络的先驱，它已经和该区域的 60%以上的国家取得联系。

38. 和作为防治拉美荒漠化论坛一部分的所有国家发布和传阅一份每月出版的新闻公报。正在尽一切努力使所有国家与该系统联系上。已经通过这个论坛组织了一系列的电子论坛和讲习班，并已计划开展更多这类性质的活动。

39. 1999 年 8 月 9 日至 12 日在秘鲁利马举行了第二次技术讲习班和第五次区域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成员国审议了区域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讨论了缔约方第三次会议议程上的问题，其中包括为第四届缔约方会议编写国别报告的问题。

40. 区域会议通过处于不同阶段进程的各个缔约方交流经验的方式，还审查了在各个层次实施《公约》的进程。会议还核准了由各国帮助负担该区域协调单位运作费用的分担比例表。应该指出，该地区的一些国家早已为这个单位的运作分摊费用。

41. 在区域间一级，1998 年 10 月在巴西的累西腓举行了第一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荒漠化问题论坛。论坛明确了在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中促进区域间合作方面的机制和优先领域。

五、支持在地中海北部和其他 欧洲地区履约的措施

42. 在国家一级，北地中海和其他欧洲地区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正在制订国家行动方案(希腊、意大利、马耳他、摩尔多瓦共和国、葡萄牙、罗马尼亚、土耳其和西班牙)。1999年6月17日在里斯本的区域会议上，葡萄牙正式核准和提出其国家行动方案。1999年6月17日西班牙组织了一个防治荒漠化技术的技术日。将在1999年10月完成西班牙的国家行动方案草案。意大利已经设立了一个荒漠化资料库，将在1999年10月提出意大利的国家行动方案草案。土耳其将在1999年7月提交国家行动方案的草案。马耳他继续在全国提高对土地退化问题的认识。同样在国家一级，由于中欧和东欧各国认识到《公约》在解决大量有关土地退化和干旱方面问题的潜力，正在形成加入《公约》的势头。

43. 在区域一级，在达卡举行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期间已指定意大利主持附件四工作小组。法国目前是该小组的观察员。葡萄牙和附件四小组主席进行合作，于1999年6月17日在葡萄牙里斯本举行了附件四各国部长级会议。意大利政府也在1999年6月18日组织了一次联络中心会议。目的是介绍其成员在国家一级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进展情况、讨论建立区域工作组、安排与欧洲联盟的联系、筹备第三和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和提倡在成员国之间以电子手段交流信息。所作的主要决定是建立一个国家和区域行动方案工作组。还一致同意于1999年9月在罗马举行一次会议，确定地中海地区的行动方案，并在1999年10月/11月在布鲁塞尔进一步讨论结果和欧洲联盟的方法。正考虑在第三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再举行一些会议。

44. 1999年4月19日，在纽约由Bo Kjellen大使主持了关于中欧和东欧国家的另一份区域执行附件草案的非正式磋商。由Kjellen大使编写的案文得到了与会者的普遍同意。《公约》缔约国亚美尼亚向秘书处提交了文本，供缔约方会议在其第三届会议上审议。

45. 在召开关于城市和荒漠化市长世界论坛(1999年6月11日至12日在德国波恩举行)之际，意大利代表附件四所列各国特别强调地方分权的具体行动有助于防治荒漠化，是可持续发展的参与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还敦促城市当局在这方

面发挥积极的作用。此外，附件所列各国强调需要继续进行合作，以解决债务和移民等问题。

附 件

1998 年秋季至 1999 年秋季秘书处参与的主要国家、分区域和区域会议

全球和区域间

1998 年

10月14日至16日 累西腓 第一次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防治荒漠化论坛

1999 年

6月11日至12日 波恩 市长们研讨城市和荒漠化问题的世界论坛
7月22日至23日 北京 亚非早期警报系统技术讲习会

非 洲

1998 年

9月15日至16日 穆科诺/乌干达 乌干达全国行动方案性别问题讲习班
9月29日至10月2日 阿比让 关于综合管理非洲国际河川、湖泊和水文地质流域的地区讲习班
10月12日 坎帕拉 为乌干达议会成员举办的乌干达国家行动方案和《防治荒漠化公约》进程提高认识讲习班
10月21日至23日 内罗毕 国家论坛
10月26日至29日 突尼斯 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资源和技术区域讲习班
11月2日至5日 突尼斯 第二次缔约方会议之前的区域论坛
11月17日至19日 亚的斯亚贝巴 第一次国家论坛
11月18日至20日 穆科诺/乌干达 第一次国家论坛

11月22日至24日	科托努	批准国家行动方案草案国家研讨会
<u>1999年</u>		
3月15日至16日	比勒陀利亚	非洲发展共同体关于详细制订有关《防治荒漠化公约》实施情况国家报告的简报会议
3月18日至19日	内罗毕	抗旱管理局关于详细制订《防治荒漠化公约》实施情况国别报告的简报会议
3月18日至19日	拉巴特	关于详细制订有关《防治荒漠化公约》实施情况国别报告的阿马联简报会议
3月22日至23日	瓦加杜古	关于详细制订有关《防治荒漠化公约》实施情况国别报告的(抗旱委员会/西非共同体)的简报会议
3月23日至26日	萨多雷，尼 亚美	提倡可持续农耕制度的区域讲习班
5月20日至25日	洛美	批准西非分区域行动方案的专家和部长会议
5月27日至29日	巴马科	国家环境行动计划资金筹措部门圆桌会议
6月7日至9日	洛美	批准国家环境行动计划的国家讲习班
7月6日至8日	拉巴特	制订北非分区域行动计划阿马联专家会议
7月6日至9日	瓦加杜古	批准国家行动方案的第二次国家论坛
7月15日至16日	金沙萨	提高认识研讨会
7月20日至23日	哈拉雷	促进有益环境和能力建设的区域讲习班
7月第三个星期	卡诺/尼日利 亚	关于国家行动方案进程的国家讲习班
9月	内罗毕	非洲区域论坛

亚洲

<u>1998年</u>		
9月14日至16日	马斯喀特	制订西亚防治荒漠化和干旱分区域行动方案国际专家小组会议
11月10日至13日	曼谷	制订亚洲区域行动方案国际专家小组会议

1999 年

5月 22 日至 23 日	伊斯兰堡	在巴基斯坦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国家讲习会
5月 30 日至 6月 2 日	沙那	审查防治荒漠化和土地资源退化的国家讲习会
6月 6 日至 11 日	也门	关于荒漠化和土地资源退化的社区咨询
7月 15 日	科隆坡	斯里兰卡防治荒漠化提高意识国家讲习会
7月 19 日	雅加达	印度尼西亚防治荒漠化提高意识国家讲习会
7月 19 日	汉城	在东北亚防治荒漠化
7月 24 日至 25 日	北京	第二届亚洲《防治荒漠化公约》国家联络中心会议
7月 26 日至 27 日	北京	TPN1 发起会议(荒漠化监测和评估亚洲地区网络)
9月	万象	关于《防治荒漠化公约》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实施情况的国家讲习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998 年

10月 3 日至 5 日	区域	主办第一届电子会议和讲习班
--------------	----	---------------

1999 年

1月 28 日至 30 日	圣何塞	国家提高认识讲习会
4月 23 日	墨西哥城	设立区域协调股
5月 30 日至 6月 1 日	布里奇敦	国家提高意识讲习会
6月 7 日至 11 日	罗索	国家提高意识讲习会
6月 1 日	太子港	设立协调股
8月 9 日至 12 日	利马	第四次区域会议

地中海北部和欧洲其他地区

1998 年

12月 2 日	达喀尔	附件四区域会议
---------	-----	---------

1999年

4月7日	布鲁塞尔	欧共体成员国专家小组第三次会议
5月19日	塔林	全民提高意识日
6月17日	里斯本	附件四区域部长级会议
6月18日	里斯本	附件四联络中心会议
7月	安卡拉	介绍土耳其国家行动方案草案
9月	罗马	附件四工作小组会议
10月	马德里	介绍西班牙全国行动方案草案
10月	罗马	介绍意大利国家行动方案草案
10月/11月	布鲁塞尔	附件四工作会议

-- -- -- -- --